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文件

院字〔2022〕14号

关于印发《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员工入编遴选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院内各部门：

为加强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以下简称“人工智能研究院”）人事制度建设，完善人才队伍结构，畅通人员成长通道，研究院研究制定了《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员工入编遴选实施办法（试行）》，经2022年第5次院务会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实施。

特此通知。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

2022年4月13日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 员工入编遴选实施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以下简称“人工智能研究院”）人事制度建设，完善人才队伍结构，畅通人员成长通道，推进和规范人工智能研究院人员入编遴选工作，根据《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编制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入编遴选是人工智能研究院选拔人才的一种重要方式，遴选面向符合人工智能研究院同岗位入编条件的院内全职工作人员，含人才引进人员和在岗工作人员。

本办法所称入编遴选，是指人工智能研究院公开择优选拔人员纳入人工智能研究院编制管理。

第三条 入编遴选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事业为上、人岗相适，坚持能力素质与职位要求相适应，坚持考评与考察相结合。

第四条 入编遴选必须在规定的编制限额和职数内进行，并有相应的岗位空缺。

第五条 人工智能研究院所指入编遴选对象分为人才引进人员和在岗人员，其中人才引进人员是指院外首次引进到研究院全

职工作的人员，在岗人员是指研究院全职工作人员，两类人员采用不同的入编遴选程序，院内出站博士后参照在岗人员入编遴选程序执行。

第二章 人才引进人员入编遴选

第六条 人才引进人员应同时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一）具有良好的政治、业务素质，品行端正，实绩突出，群众公认；

（二）著名高校博士学位获得者；已有知名高校和科研机构博士后经历或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以及相当层次的优秀人才；部分紧缺急需岗位人才一事一议。著名高校、知名高校、知名科研机构的认定，参照《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入编遴选补充说明》附件4）执行。

（三）达到《科研序列岗位入编聘用基本条件》（附件1）的科研成果要求。

（四）具备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五）具备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七条 入编流程

参照《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招聘管理办法》规定，由组织与人力资源办公室及人才引进部门对候选人开展集中面试评审，满足入编条件人员经部门推荐后可同步申请入

编，相关资料经组织与人力资源办公室审核，报岗位评定委员会（院务会）评定，入编审定通过后，经公示，由组织与人力资源办公室办理入编手续。

第三章 在岗人员入编遴选

第八条 遴选基本条件

人工智能研究院每年组织开展集中入编遴选，参加入编遴选人员须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一）具有良好的政治、业务素质，品行端正，实绩突出，群众公认；

（二）不在接受党纪、行政处分的期限内；

（三）业务能力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之一：

1. 科研序列：被人工智能研究院聘至副高及以上岗位人员，且满足《科研序列岗位入编聘用基本条件》（附件1）的要求。

2. 技术序列：被人工智能研究院聘至副高及以上岗位人员，且工程序列岗位满足《工程序列岗位入编聘用基本条件》（附件2）的要求，实验序列岗位满足《实验序列岗位入编聘用基本条件》（附件3）的要求。

3. 管理序列：原则上，硕士研究生毕业来院工作满5年，或博士研究生毕业来院工作满2年，或博士后出站人员来院工作满1年，特别优秀的可不受上述年限限制。且被人工智能研究院聘

至七级及以上职员岗位，任职期间无年度考核“不合格”、“基本合格”和其他不良记录。

4. 任职期间表现优异，做出突出成就或特殊贡献的人员，经岗位评定委员会（即院务会）认可，可视为满足申报条件。

第九条 遴选程序

1. 组织与人力资源办公室根据人工智能研究院人才情况及工作实际，拟入编遴选工作方案报院务会审定。

2. 成立入编遴选推荐工作小组，组长由人工智能研究院主要负责人担任，成员由各部门分管院领导及相关负责人组成，遴选推荐工作小组不得少于5名成员（建议5-7名）。负责对申请人开展评议与推荐工作。

3. 符合条件者向各部门提交有关材料。

4. 各部门对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审查（包括申请人资格、是否有违规违纪等情况，材料真实有效性等），确定符合条件人选。

5. 组织与人力资源办公室对申请人的材料和资格进行复核，将复核结果反馈给各部门。

6. 组织与人力资源办公室组织入编遴选推荐工作小组召开评审会议，听取申请人的报告，并进行评议、投票表决和排序（同意票数达到入编遴选推荐工作小组与会成员人数 2/3 及以上者为拟推荐）。确定推荐人选。

7. 将推荐人选提交院务会研究批准，确定拟聘人员。

8. 对拟聘人员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9. 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研究院办理聘任手续，签订聘用合同，纳入编制管理；对反映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经院务会审定后取消遴选资格，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四章 纪律与监督

第十条 入编遴选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所在部门及人工智能研究院，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调离工作岗位或者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泄露入编遴选涉密信息的；
- （二）伪造成绩或者其他有关资料的；
- （三）协助参加遴选人员作弊的；
- （四）因工作失职，影响入编遴选工作正常进行的；
- （五）违反入编遴选工作纪律的其他行为。

第十一条 对违反入编遴选纪律的遴选申请人员，情况记入人事档案，并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取消入编遴选资格、人工智能研究院内进行通报、调离工作岗位或者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二条 入编遴选工作要接受监督。管理服务部应当及时受理举报，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组织与人力资源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 1

科研序列岗位入编聘用基本条件

一、学历学位和任职年限要求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并获得硕士及以上学位；原则上，硕士研究生毕业来院工作满 5 年，或博士研究生毕业来院工作满 2 年，或博士后出站人员来院工作满 1 年，特别优秀的可不受上述年限限制；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工作期间受党纪或行政处分的，处分期不计算在任职年限内。

二、科研要求

掌握本学科国内外现状、学术发展前沿和发展趋势，具备较高的学术水平和较强的科研能力，在同行中享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学术影响，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科研成果要求

在所从事的学科领域内取得较高水平的研究成果，应至少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以主要作者（第一作者、通讯作者、本人指导的学生为第一作者且本人为第二作者）在高水平期刊或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不少于 3 篇，或者近三年内在高水平期刊或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不少于 2 篇，其中在顶级期刊上发表论文可按在高水平期刊上发

表若干篇论文计算。具体的计算标准、顶级期刊和高水平期刊会议的认定，参照人工智能研究院制定的补充说明执行。

（2）有经鉴定确认为国内先进水平的技术研究成果且已产生较大经济效益；或者获得授权发明专利不少于 2 项（授权 PCT 国际专利 1 项相当于授权发明专利 2 项）且至少 1 项得到实施并产生较好效益（须提供权威部门或机构正式书面认定）。

（3）作为骨干获国家级奖励（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前五名），或省部级奖励（自然科学、技术发明或科技进步一等奖前三名）。

2. 承担项目要求

主持 1 项及以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或等效项目；或为国家、中国科学院、安徽省主要科技项目或等效项目子课题负责人；或作为骨干成员参与重大工程研究项目并发挥重要作用（项目负责人出具说明）。科研项目实际经费总额应相当于国家基金青年项目强度，且近三年在研。

三、外语水平要求

具备岗位所需的外语能力，能够熟练运用外语开展学术活动，进行国际交流。

附件 2

工程序列岗位入编聘用基本条件

一、学历学位和任职年限要求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并获得硕士及以上学位。原则上，硕士研究生毕业来院工作满 5 年，其中在工程师岗位任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满 2 年；或博士研究生毕业来院工作满 2 年，其中在工程师岗位任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满 1 年；或博士后出站人员在现聘岗位上工作满 1 年；特别优秀的可不受上述年限限制。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工作期间受党纪或行政处分的，处分期不计算在任职年限内。

二、工程技术能力和业绩要求

1. 精通所从事工作业务，是所在领域的专家；

2. 具有独立承担研究课题或组织工程项目设计的能力，能解决本专业领域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取得具有实用价值或社会效益的成果。

3. 申报者任职以来应至少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在大型仪器设备的研制、改造和运行中有重要技术贡献。

（2）以技术负责人有经权威部门鉴定确认为国内先进水平

的技术研究成果，或研究成果转化已产生较大经济效益。

（3）以第一作者有授权的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发明专利，得到实施并已产生较好效益（须提供权威部门或机构正式书面认定）。

（4）以主要贡献者参与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三、服务要求

任现职以来参加过与人工智能研究院发展密切相关的服务工作，如：政策支撑、产业服务、招聘宣传、科普活动等社会服务工作。

四、外语水平要求

具备岗位所需的外语能力，能够运用外语开展国际交流。

附件 3

实验序列岗位入编聘用基本条件

一、学历学位和任职年限要求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并获得硕士及以上学位。原则上，硕士研究生毕业来院工作满 5 年，其中在实验师岗位任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满 2 年；或博士研究生毕业来院工作满 2 年，其中在实验师岗位任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满 1 年；或博士后出站人员在现聘岗位上工作满 1 年；特别优秀的可不受上述年限限制。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工作期间受党纪或行政处分的，处分期不计算在任职年限内。

二、工作能力和业绩要求

1. 理论水平及能力条件

系统掌握本学科领域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知识，熟悉国内外的实验技术现状和发展趋势，具有组织和指导相关实验技术工作及解决技术难题的能力；有丰富的业务实践经验，能独立设计实验方案，创造实验条件；在实验技术和仪器设备的改造方面，或在引进的技术和设备的使用、改造方面，或在大型精密仪器设备技术指标鉴定等方面做出过一定成绩；能制定实验室建设的规划、计划；有一定的学术研究能力，具有指导中、初级实验技术

人员从事实验工作的能力。

2. 业绩条件

除符合上述条件外，申报者任职以来应至少满足以下条件中的三条：

（1）作为主研人员（前 3 名），完成省级以上科研项目或院级自设项目 1 项，并主持或独立承担了项目相关的实验技术任务，解决了关键实验技术问题，写出高水平的实验报告（项目负责人提供项目合同书，项目骨干由项目负责人提供评价材料）。

（2）主导改进或创新实验技术、研究方法 1 项及以上，并在行业内得到认可或推广使用，如：通过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或提供已经得到推广应用的相应证明材料。

（3）在顶级期刊或中科院 JCR 一区期刊发表本专业学术论文 1 篇（署名作者前三）或支撑本专业学术论文 2 篇（论文中致谢）。

（4）参与编写本专业相关教材或实验指导书 1 部，并公开出版。

（5）作为主要建设者（前三）主导建设的实验室获批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创新中心等。

（6）作为项目负责人对外提供相关技术服务，为人工智能院累计创收 100 万元以上；或作为成果发明人，通过转移转化等途径为人工智能院累计创收 100 万元以上。

（7）负责大型设备的维护及主要测试服务，运行良好，且运

行机时达到国家规定标准；或负责维护较多综合性的研究和实验设备，使用与完好率高，并得到公认。

三、服务要求

任现职以来参加过与人工智能研究院运行、发展密切相关的服务工作，如：科普宣传、实验培训、对外服务、实验管理等。

四、外语水平要求

具备岗位所需的外语能力，能够运用外语开展国际交流。

附件 4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 人编遴选补充说明

一、关于高校和科研机构的认定

（一）著名高校

上海交通大学高等教育研究院《世界大学学术排名》或泰晤士报《全球顶尖大学排行榜》排名前 150 名的境外大学，限申报年度最新排名。九校联盟高校。

（二）知名高校

上海交通大学高等教育研究院《世界大学学术排名》或泰晤士报《全球顶尖大学排行榜》排名前 300 名的境外大学，限申报年度最新排名。国内 985 高校。

（三）知名科研机构

省级及以上级别的科研事业单位或新型研发机构。

二、关于论文期刊和会议的认定

（一）顶级期刊

一类期刊：

1. Cell
2. Nature
3. Science

二类期刊:

1. Nature Biomedical Engineering
2. Nature Biotechnology
3. Nature Cell Biology
4. Nature Chemical Biology
5. Nature Chemistry
6. Nature Ecology & Evolution
7. Nature Genetics
8. Nature Human Behavior
9. Nature Immunology
10. Nature Materials
11. Nature Medicine
12. Nature Methods
13. Nature Microbiology
14. Nature Nanotechnology
15. Nature Neuroscience
16. Nature Immunology
17. Nature Structural and Molecular Biology
18. Nature Metabolism
19. Nature Nanotechnology
20. Nature Immunology

21. Nature Mental Health
22. Nature Plants
23. Nature Machine Intelligence
24. Cell Metabolism
25. Neuron
26. Science Translational Medicine
27. NEJM-New England Journal of Medicine
28. JAMA-Journal of the American Medical Association
29. The Lancet
30. BMJ- British Medical Journal
31. The Lancet Neurology
32. The Lancet Diabetes & Endocrinology
33. The Lancet Oncology
34. The Lancet Haematology
35. The Lancet Respiratory Medicine

（二）高水平期刊或会议

1. 信息与智能领域：

SCI 一区和 SCI 二区收录的国际期刊（不包括预警期刊）、IEEE Transactions 期刊、IEEE Journal 期刊、ACM Transactions 期刊、ACM Proceedings 期刊、中国计算机学会（CCF）推荐 A 类国际英文期刊/会议，以及表 1 所列的其他高水平会议。

表 1 信息智能领域的其他高水平会议（仅限长文）

序号	会议简称	会议全名
1	ISSCC	IEEE International Solid-State Circuits Conferences
2	CCC	IEEE Conference on Computational Complexity
3	NDSS	ISOC Network and Distributed System and Security Symposium
4	CHES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ryptographic Hardware and Embedded Systems
5	ASIACRYPT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the Theory and Application of Cryptography and Information Security
6	ICRA	IEE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Robotics and Automation
7	ECCV	European Conference on Computer Vision
8	ICLR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Learning Representations
9	MICCAI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Medical Image Computing and Computer Assisted Intervention (仅限于 ORAL)
10	EMNLP	Conference on Empirical Methods in 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
11	SIGMETRICS	ACM SIGMETRICS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Measurement and Modeling of Computer Systems
12	Mobisys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Mobile Systems, Applications, and Services
13	Sensys	ACM Conference on Embedded Networked Sensor Systems

2. 生物与医学领域:

除顶级期刊外,其他中科院 1 区期刊或影响因子 6 分以上的期刊。

三、论文计算标准

原则上顶级期刊上发表论文 1 篇可按在高水平期刊上发表 3 篇论文计算。

抄送: 安徽省人民政府中国科学院合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合肥市发改委。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

2022 年 4 月 13 日印发
